|  |  |  |  |  |
| --- | --- | --- | --- | --- |
| 8 | 、提案第 | | 20220226 | 号 |
| 标 题： | | 关于绿色建材赋能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的提案 | | |
| 提 出 人： | | 龙武剑 | | |
| 办理类型： | | 主办会办 | | |
| 主办单位： | | 市住房和建设局 | | |
| 会办单位： | | 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市建筑工务署,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 |
| 案由及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 |
| 建材工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性产业之一，也是“高碳”行业。我国建材工业碳排放报告显示：2020年我国建材工业碳排放总量为14.8亿吨，占全国总碳排放的15%。因此，具有低碳特征的绿色建材的推广应用，有利于建筑品质及绿色低碳发展质量水平的提升，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助力“双碳”目标在建筑行业更快速的实现。在“内循环为主、内外双循环”的经济发展背景下，深圳市作为建材消费大市，大力推广应用绿色建材，是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推动城乡建设绿色低碳转变的重要举措。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及各部委有关绿色建材推广应用决策部署，结合深圳市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具体要求，提出如下建议。 | | | | |
| 意见建议： | | | | |
| 提升绿色建材的认可度，打通绿色建材销售渠道-1. 增强市民、相关企业以及整个社会对绿色建材的认知。具体措施为：制作绿色建材宣传视频在各大网络平台发布，在官方公众号上推送绿色建材相关推文，提高绿色建材信息传播广度。 2. 构建绿色建材电子商城平台。今年十月，佛山市在全国率先推出绿色建材电子商城，深圳市目前暂无此类平台。具体措施为：通过建立电子商城平台来展示绿色建材产品分类目录、商品信息和供应商信息等，推动绿色建材交易更高效便捷。 （详见附件） /推动绿色建材的研发及应用-1. 针对绿色建筑、绿色建材的研发设置专门的奖励，以鼓励企业、科研工作者等对绿色建筑及绿色建材的深度研究及应用。目前绿色建筑、绿色建材相关主题在深圳市科学技术奖中的获奖比例较低，如2020年获奖率为2.5%，2019年无相关奖项，2018年为1.7%。具体措施为：提升绿色建筑、绿色建材相关主题在深圳市科学技术奖中的获奖比例，设立绿色建材相关科技创新研发奖，评选绿色建材“优秀品牌”等相关奖励。 2. 制定对建筑企业使用绿色建材的扶持政策，加大绿色建材在工程建设中的应用比例。虽然深圳市目前已有相关扶持政策，但对绿色建材的扶持政策仍不够全面。目前已有南京市（绿色建材试点城市）将绿色金融机制引入建设工程项目试点以及绿色建材市场中，深圳市可以借鉴试点城市的相关经验，对绿色建材的生产开展绿色金融保险业务，增强对使用绿色建材的建筑企业应对市场不确定性风险的能力。 （详见附件） /促进企业超低碳排放改造，落实绿色化生产-作为混凝土最主要原材料的水泥胶凝材料，其生产耗能和碳排放量巨大。2020年我国水泥产量23.77亿吨，排放CO2约14.66亿吨，约占全国碳排放总量14.3%。科学高效利用水泥，发展低碳混凝土技术，是水泥混凝土行业碳减排的关键路径之一。具体措施为：制定和完善多项绿色生产技术标准，以促进水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做到低能耗、低排放、低污染；加强执法监管力度，严格依法查处超标排污等违法行为；对优质绿色水泥混凝土企业实施奖励政策；加强技术和标准支撑，支持水泥混凝土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工程技术公司等合作创新，鼓励水泥行业协会搭建交流平台，促进成熟先进技术推广应用。（详见附件）/深圳绿色建筑条例补充意见-1.《深圳市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行动实施方案》（2021年-2025年）修改意见。第14条“大力推广应用绿色建材”，建议在国推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基础上，根据绿色建材内涵要求，结合深圳的实际情况，制定符合本市需求的绿色建材品类目录及评价标准；建议向获得绿色建材产品认证的本地生产企业给与适当的经济补贴。 2.《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修改意见。第四十七条建议扩充为：完善绿色建材推广应用措施，建立绿色建材推广目录，发布绿色建材造价标准定额，加大财税金融扶持力度。大型公共建筑、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财政性资金参与投资建设的公共建筑应当优先采购和使用绿色建材以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产品，鼓励其他工程建设项目积极采用绿色建材，大幅提高新建建筑中绿色建材应用比例。 （详见附件） | | | | |